

# 启东市水务局

##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根据《省水利厅关于推进高质量法治水利建设的指导意见》要求，紧紧围绕我市法治水利建设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推进依法高效履职，深化制度建设，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强化水行政执法制约监督，运用法律手段管理水利工程和水资源，全系统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，成效明显。现将我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#### 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保障法治政府建设有序推进。

为切实加强我局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，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。把“争当表率、争做示范、走在前列”作为总纲领，明确局长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，形成一级抓一级，逐级抓落实的工作机制，全面加强法治水利和依法行政各项工作落实，为法治政府建设顺利推进提供了较好的组织保障。

#### （二）水利工作任务明确，措施得力，成效明显。

全市水利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直接领导下，在省市水利部门

的关心支持下，清水、兴水、治水、节水、管水、护水“六水行动”取得阶段性成效，获得江苏省农村河道长效管护绩效“六连优”；江苏省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管护“五连优”；省生态清洁小流域评定达标等次；启东河长制工作荣膺南通市“四连冠”。

**1. 区域治水扎实推进。**全面完成建成区、寅阳片、吕四港片区 417 平方公里区域治水任务，形成常态化运行机制。实现各片区全面、持续、按需、两利、高效、连片“六个活水”。今年打造 35 平方公里的现代水网示范片区，同时，创新开展水务局、相关乡镇、第三方服务单位统筹实施的控制运行、工程维护、环境整治“三位一体”常态化运行机制。

**2. 生态河道加快建设。**按照“河道通畅、水体清澈、岸坡绿化、景色优美、长效管护”要求，建成农村生态河道 107 条。完成四级河道疏浚 44 条，五级河道疏浚 834 条；完成泔沟填埋 385 条，宅垞填埋 3 个，疏浚填埋完成土方共 72.93 万方。通启运河（海门界—黄海）整治工程，改善灌溉面积 9.8 万亩，沿岸居民及建筑物的安全得到了保障。

**3. 最美岸线高质推进。**围绕最美江海岸线“先达标、相连通、高质量、成景点”目标，加快推进江海堤防达标加固建设，年底前 25 公里江海堤防全线完工贯通；崇启大桥以东（海工园）段江堤提标工程、吕四段海堤提标工程均已完成项目可研设计工作。迁建的红阳河闸、中央河闸新建工程和十六总闸、戮效港闸拆建工程均已完工运行，塘芦港水利枢纽工程完成项目初设报告编制、

三和港水利枢纽工程已进入施工图审查阶段。

**4. 河长制长效常治。**围绕“一江碧波潋滟、百里海岸迷人、千河清水畅游、万亩滩涂如画”的水韵启东建设目标，压实各级河长管河治水责任，持续提升水环境质量。及时动态调整 15 名市级河长、136 名镇级河长和 256 名村级河长覆盖各级河道。全年完成“清四乱”问题清单 102 个；开展联合执法 10 余次，会同解决跨界水治理问题 60 多个；设置 938 个拦截点开展集中清理恶性水生植物行动。开展河道清障工作，清理沉船 13 条、杂船 5 条、网箱 160 个、围网 23 万平方米、网簰 59 口。

**5. 水资源严格管理。**围绕“计划用水总量不超过 3.03 亿立方米”目标，重点加强 200 家公共供水用水户和 69 家自备水源用水户，94 个取水口管理，严格超计划加价收费管理机制。加强取水户规范管理和节水管理信息化建设，完成管理系统资料录入 269 份，完成率达 100%。持续推进节水载体建设，目前 2 家节水型企业，1 家合同节水单位已完成申报。节水型高校申报已完成省级现场核验。

**6. 水行政执法依法依规。**一是加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规范化建设，查处违规项目 63 个；全年共批复 106 个生产建设项目，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353.349 万元。二是加强禁采监管，开展长江日常巡查 304 次，多部门联合集中执法 8 次；持续开展“清江行动”“护江行动”等专项行动，确保采砂监管全覆盖、无盲区，

采砂案件零发生。三是严厉打击水事违法行为，开展了南美白对虾养殖污染专项整治，重点查处非法凿井、取水等行为，共封填取水井 58 口，立案查处 3 件，均已结案。

**7. 水利服务安全高效。**一是强化生态补水调水，截止目前共计排水量约 114627 万方；引水量约 4518 万方，圆满完成排涝调水任务。二是全面排查消除隐患，及时开展汛前检查，排查整改了 19 个隐患问题，确保度汛安全。三是足额储备应急物资，全市共储备防汛编织袋 11.9 万只、土工布 8000 平方米、木材 75 立方米、铁丝 1.4 万公斤、水龙带 203 捆、钢丝绳 753 公斤、电缆线 5203 米、块石 5.6 万吨。

## **二、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**

主要负责人组织局党组成员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、决定和要求。年初召开了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年度依法行政工作，制定下发法治水利建设工作实施方案，提出了年度水利依法行政的总体要求，明确了指导思想、原则和工作重点，有效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

**（一）加强推进政务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。**一是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。坚持改革引领、放管并重，全面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，优化“不见面审批”流程。全年共完成 108 件行政许可审批工作。二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。严格落实《2023 年“万

事好通”南通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举措新 66 条》助企纾困政策，确保收费政策服务落地。我局全年已减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91.13 万元，减征水资源费 79.6 万元。三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。明确监管对象和范围、厘清监管事权，推行分类分级监管。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“互联网+监管”监管机制，落实监管责任。四是深化权力阳光透明运行。深化水利政务公开，落实专人管理，专人维护，及时公开、更新有关信息。今年主动公开信息 193 条；回复处理 12345 热线诉求 418 个，98% 诉求人表示满意和理解。

（二）有序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。强化决策规范化建设，有序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。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、材料立卷归档制度。注重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率达到 100%。涉及特定群体、行业利益的，与相关人民团体、社会组织、群众代表等进行沟通协商，听取意见建议。

（三）做好行政复议诉讼工作。健全工作机制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及时化解矛盾，调处纠纷，做到件件有着落、事事有回音。全年办理政府信息公开 2 件、行政复议 1 件、阳光信访共 12 件（其中市领导约访 2 件、市长信箱 1 件）。及时应诉 15 件行政诉讼（其中 7 件原告已撤回，7 件一审胜诉，1 个一审已判决，已向南通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）。

（四）规范执法，提升依法行政能力。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

法公示，执法全过程记录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保证执法公正透明。二是加强队伍建设，组织水利系统执法人员学习水法律法规知识，参加并通过了行政执法人员培训云平台网上法治课时的学习和考试，打好坚实的理论基础。三是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，依法处理水事案件。以全市南美白对虾养殖污染整治为契机，立案查处非法凿井、取水；我局立案查处上级交办的3件涉河建设案。在处理案件时，做到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凿，程序合法，适用法律得当，案卷标准，文书档案清楚。

（五）注重宣传教育，不断提升水法制意识。一是紧紧围绕“强化依法治水 携手共护母亲河”宣传主题，积极开展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宣传活动，共发放宣传资料800余份、纪念品500余份。通过“交汇点新闻”“南通发布”等新媒体向全市宣传水法律法规，引领形成珍惜水、节约水和爱护水的良好社会风尚。二是扎实开展法制教育。全年组织了《水法》《防洪法》《南通市水利工程管理条例》等宣讲活动，理论测试合格率达100%。编撰8个典型案例，充分发挥以案释法的引导、规范、预防和教育功能。三是全面落实“八五”普法宣教活动，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和规定，落实普法工作各项任务，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法律“八进”活动，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。

（六）开展好权责清单执行情况监督评估工作。一是根据局“三定”方案中行权职责，切实按照权力事项“不多、不漏、不

重”的要求，及时梳理汇总编制局权力清单，清单编制完备规范，办事指南标准化。二是按照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相关要求，及时对网上运行情况进行分析、自纠和调整，权力清单线上公开准确，透明运行；动态管理及时高效；应用执行严谨准确；严格执行权力清单运行监督机制。

### **三、存在不足和原因**

（一）法治学习的深度广度有待提高。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不够系统、全面，联系水务系统工作实际开展研讨、研究深度不够。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水务工作实际的广度还需要不断拓宽，与业务工作的融合需要持续强化。

（二）普法宣传形式亟需创新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还有待加强，利用创新方式开展法治宣传的手段还不够丰富，普法受众有限，成效不明显。积极探索培育优秀普法工作者，增强针对性、实效性，推动普法工作守正创新、提质增效。

（三）现场执法全过程记录、存储管理还不是很规范。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少，执法培训的专业性不强，制约了执法能力建设。一线执法人员和法制审核人员的业务水平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### **四、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**

一是强化依法决策和法治服务保障水平。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部署，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，充分发挥局党

组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切实做到依法决策、依规决策。完善法律顾问制度，加强法律顾问在政府合同审查、规范性文件起草修订以及重大行政决策等事项中的作用，提升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应诉工作水平。

二是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工作。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和“八五”普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全面加强法治水利和依法行政各项工作落实。将法制宣传与水务工作实际有机结合，加强法制工作宣传力度，围绕法制工作重点，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，扩大覆盖面，创新方式，做好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。加强干部职工的法治教育培训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

三是高质量推进河长制、建设生态河道、推进水利服务。强化党的建设；常抓安全生产；全面完成农村黑臭河道治理；持续抓好生态河道建设；继续推进江海堤防提标建设；打好“碧水保卫战、江河保护战”；坚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；规范防汛防台预警。